# 协调土地纠纷工作总结(推荐32篇)

来源：网络 作者：落梅无痕 更新时间：2025-05-06

*协调土地纠纷工作总结1在领导的领导下，在同事们的支持和帮助下，较好地履行了工作职责，圆满地完成了工作任务。一、高尚的道德情操是一个人立身和成就事业的重要基础。做为一名预备党员领导干部更应该不断加强道德修养的锻炼。自从担任领导干部以来，我始终...*

**协调土地纠纷工作总结1**

在领导的领导下，在同事们的支持和帮助下，较好地履行了工作职责，圆满地完成了工作任务。

一、高尚的道德情操是一个人立身和成就事业的重要基础。做为一名预备党员领导干部更应该不断加强道德修养的锻炼。自从担任领导干部以来，我始终注重加强主观世界的改造，牢固树立马克思主义的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牢固树立正确的权力观、地位观、利益观，保持良好的道德风尚。不管是担任副局长，还是主持工作，我都能从严要求自己，坚持做到“在认认真真学习上要有新进步，在堂堂正正做人上要有新境界，在踏踏实实做事上要有新成效，在清清白白做官上要有新形象”。无论做什么工作都能摆正自己同组织、同事业的关系，把实现个人的人生价值同服从上级领导的安排和开创工作新局面，不断振兴事业紧密地结合起来，自觉地学习和贯彻党的基本理论、基本纲领和基本路线，身体力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激发自己的政治责任感和奋发进取的精神，不断朝着新的目标奋进。在困境面前能够保持良好的心态，继续孜孜不倦地对信仰和理想去追求。始终做到顺境时不得意忘形，困难时不失意悲观。在工作和事业面前，我历来顾全大局，从不争名夺利，不计较个人得失，这一切无不同自己对崇高理想的追求、保持良好的道德情操密切相关。来到德钦局工作以后，我深感自己肩负的责任重大，从不敢有丝毫懈怠，时刻告诫自己要始终把事业和工作摆在首位，把加快德钦药品市场的监管做为头等大事来抓。我想不管遇到什么挫折，只要心中信仰是坚定的、精神状态是积极向上的，在局党组一班人的帮助和全局广大干部职工的支持下，就一定能够克服任何困难，去实现既定的奋斗目标。来到德钦工作已有一年多的时间，值得欣慰和高兴的是有一个团结务实的局党组领导班子，特别是有单臻书记这样一个好班长，在他们身上使我学到了很多东西，在这样的班子当中工作，我深感是自己的福份，使我始终保持着亢奋的精神状态，使我理论上有提高，思想上有进步，工作上有成效。

二、关于“能”的方面

一个人综合素质的高低，工作能力的强弱，决定着他能否履行好岗位赋予的职责和完成好上级交给的任务。XX年8月我从迪庆州药监局挂职到德钦县药监局工作，对德钦县的自然地理、气候条件、基本情况、经济社会发展状况是陌生的，从不了解到了解，从不熟悉到熟悉，进而迅速打开工作局面，很快进入角色，以致对德钦县经济和社会发展有了深入的思考和总体把握。我主要从以下几个方面提高自己的能力。

1.坚持不懈地加强学习。一是加强理论学习，提高理论素养。马克思主义理论素质是领导素质的灵魂，决定着领导水平和能力的提高。因此，理论学习是我们各级党员领导干部必须长期坚持的一项重要任务。我始终自觉坚持加强对马克思主义理论的学习，坚定不移地用马克思主义理论武装头脑，以此作为统揽全局，贯穿各项工作的灵魂。二是深入学习贯彻“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并联系实际进行深入思考，增强了在实际工作中加之贯彻的自觉性。三是学习中央xx届四中全会精神，深刻理解完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重大意义，对“五个坚持”“五个统筹”和全会做出的各项重大决定都能准确把握。四是认真学习了《中国^v^内监督条例》及《中国^v^纪律处分条例》，认真学习了《行政许可法》并参加考试。五是学习贯彻局党组的各种会议精神和重大工作部署，并结合德钦的实际情况，创造性地贯彻落实。六是向领导和干部职工学习。到德钦县局工作后，为了尽快熟悉和掌握德钦县各方面的情况，每次下乡我都参与。

3.珍惜团结，维护团结，搞好方方面面的团结。团结是我们做好一切工作的重要保证。一个单位、一个部门，同志们只有团结共事，形成一个和谐的氛围，才能心情舒畅地开展工作。到德钦工作后，我严格要求自己，从不讲无原则的话，不办无原则的事。一是坚持民主集中制，认真贯彻执行“集体领导，民主集中，个别酝酿，会议决定”的组织原则，服从局党组的集体领导，维护局党组领导班子的集中统一，坚决贯彻局党组做出的各项决策和工作部署。二是维护局党组领导班子的团结。我十分注意保持与全局职工经常性的工作沟通，相互交换意见，对德钦县药品市场监管的重大问题，始终做到不酝酿充分不上会，不形成统一意见不上会。同时注意加强与各个部门领导的沟通，经常听取他们的意见，在工作中做到了相互支持、相互帮助、相互理解、相互配合。自己深感在这样的班子中工作心情舒畅、精神振奋、力量无穷。三是注意听取方方面面的意见，特别是反面或不同的意见。这样做不仅是对别人的尊重，更重要的是对完善自己的工作思路，防止犯类似错误十分有益。

**协调土地纠纷工作总结2**

一、加强领导 提高认识 组建机构

党委、政府领导，充分认识到信访工作的重要性、敏感性和责任感，进一步加大了对信访工作的领导。

1、制定工作目标：年初，党委、政府以[20xx]17号文件精神，明确全年的信访工作目标，并将信访工作纳入20xx年综合目标考核，与经济工作同安排，同检查、同考核、同奖惩。认真听取信访工作汇报，及时召开信访工作办公会议，研究、部署、解决群众反映的热、难点问题。坚持“属地管理、分级负责、谁主管、谁负责、小事不出社、大事不出村，疑难问题不出镇”的原则。

2、健全工作机构：成立了信访工作领导小组，组建了领导机构和工作班子。畅通了信访诉求渠道，成立了信访办和信访工作接待室，村(社区)、各单位配备了信访信息员，有条件的村(社区)还建立了信访工作站和民事调解室，构筑镇、村齐抓共管的信访工作新格局。

3、完善工作制度：进一步巩固和完善了集中接访、平常接待、联席会议、领导包案、干部下访、平时掌握和集中排查，来信来访登记，信息报送，结案回访。大胆地探索做好新形势下信访工作的新举措和新途径，正确引导群众依法合理诉求，使信访工作走上了规范化、法制化的轨道。

二、采取有力措施 加强防控 依法处置

镇党委、政府积极采取有力措施，全面加强矛盾纠纷排查调处，准确摸清底数，及时掌握事态的发生、发展进程，全面了解信访当事人的合法诉求，做到事事有记录，件件有答复。

1、集中时间、集中人员、集中精力：今年初，根据市上安排，我镇对多年来的矛盾纠纷进行集中排查，认真开展自排，自查，自纠，自化，及时化解了一批多年来没有解决的突出问题，取得了较好的自查自纠成绩，有力地缓解了矛盾的上交上访。

2、认真开展信访大接待活动：根据市上安排，结合我镇实际情况，认真开展信访大排查，大接待，大化解活动，通过50天的信访大接待活动，排查出了一批矛盾纠纷和不稳定因素，化解了矛盾纠纷。设置了专职信访接待室，有领导带班，具体工作人员值班，明确每周二、周四为群众接待日，领导亲自接待群众来信来访，畅通了信访渠道，保障了信访工作顺利进行。

3、集中化解与平常解决相结合：对排查出来的不稳定因素，实行领导包案，相关工作人员配合，相关部门协助，进行集中化解和处置，平常发现的问题及时召开专题会议，对个案进行专门研究，分析案情，落实专人进行解决。

4、加大力度，及时调解民事纠纷，平常发生的民事纠纷按程序由村民委员会进行调解处理，村上调解无果或调解不服的，村委会出据书面报告，由镇信访办和综治办联合进行调查处理。

**协调土地纠纷工作总结3**

20xx年以来，我所在县国土局和xx镇人民政府的正确领导下，认真学习xx大精神，按照“尽职尽责保护国土资源，尽心尽力维护群众利益”的总求，紧紧围绕保护资源与保障发展并重的工作思路，精诚团结、克难攻坚、廉洁奉公、尽职尽责、尽心尽力认真履行国土资源管理职能，全面落实国土资源法律法规和各项政策。坚持保护与利用、服务与管理并举，进一步转变观念、转变职能、转变作风、严格规范管理，依法行政，在保护资源、保障发展、维护权益、服务社会等方面取得了新成效。现将20xx年国土所工作总结如下:

>一、20xx年所取得的工作成效

(一)认真开展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

一是结合国土资源所的实际，根据镇政府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实施方案，并针对每个环节的目标和重点，在教育实践活动的不同环节又按照县局和局党委的要求与安排，本着详细、具体、易操作的原则，提出了各个环节的安排意见和比较详细的学习推进计划，对学习教育、听取意见、查摆问题、开展批评、 整改落实、建章立制的时间、内容、方法等都提出明确要求，做到时间、内容、方式和效果“四落实”。

二是精心组织学习。组织全所人员进行群众路线教育的学习，带着问题学习，联系实际思考，领会活动意义。结合镇政府召开学习会专题学、以考促学，以学促教，以教促廉、以廉促能，以能创先，增强教育活动的实效性和推动科学发展的坚定性。

三是深入调研分析，切实找准问题。从3月份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开展以来，国土所结合实际情况，着重从征求意见的广度、深度上下功夫，有条不紊，循序渐进，逐环节、逐程序地开展了查摆问题环节的工作。根据征求到的意见，分所全体职工都对照为民务实清廉要求，认真查摆形式主义、官僚主义、享乐主义和奢靡之风方面存在的问题。

(二)强化耕地保护，严守基本农田。一是全面落实耕地保护责任目标。在县政府分别与各乡(镇)政府签订耕地保护责任状和姚安县国土资源局下达我所耕地保护责任状的基础上，我所严格执行所下达任务，尽职尽责、尽心尽力，与各村委会签订耕地保护责任书，村委会与各小组签订到组责任书，认真做好耕地保护相关工作。

二是严格落实耕地占补平衡制度和基本农田保护制度。为确保耕地总量不减少，始终坚持“占一补一、先补后占”的原则，做到新增建设用地“占一补一”，实现耕地总量动态平衡。认真落实基本农田保护“五项制度”“九条措施”，坚决杜绝随意调整和占用耕地，确保基本农田数量不变、用途不改变、质量不降低，切实保护好基本农田;20xx年3月，国土所积极参加了、官庄村委会约xx0万的土地整理项目工程监督管护工作，到7月已移交给两个村委会投入使用。20xx年10月份又在红梅村投资约150万元水改旱项目，目前工作正在施工中，计划在12月份完成施工任务和移交，力争验收。通过以上2个项目的实施，确保我镇耕地面积和质量在有效增加。

(三)积极做好信访接待和土地执法巡查工作。

(四)加大对矿山的整治力度。

严格执行县局和镇政府的《集中开展“六打六治”打非治违专项行动实施方案通知》精神和相关的安全生产检查实施方案，我所联合安监、林业等部门至少每月对我镇辖区内的采矿点进行一次巡查，并制定了《国土资源所集中组织开展国土资源领域安全生产大检查实施方案》在巡查中立案查处违法开采案件2件。通过县局和相关部门的支持、镇政府组织国土、安监等相关部门多次巡查、制止和查处，确保了全镇不发生一起矿山方面的事故。

(五)认真做好地质灾害检测相关工作。

3月4日上报了xx镇20xx年度地质灾害隐患点的报告，3月17日编制了《xx镇人民政府关于做好20xx年地质灾害防治工作的通知》(弥政通[20xx]22号)，包括了《xx镇20xx年度地质灾害防治方案》及《xx镇地质灾害五项制度》，《xx镇人民政府关于印发的通知》(弥政通[20xx]21号);完善了xx镇人民政府关于建全完善镇党政班子成员联系地质灾害隐患点制度;上报了《xx镇20xx年汛期地质灾害气象预警信息接收人员手机号码》、《汛期值班人员名单》;明确值班领导、值班人员、落实值班地点和值班电话。明确值班领导、值班人员的工作职责。与各村委会和监测人员签订了地质灾害防治责任书，每个隐患点制定了应急预案。

(六)做好国土资源管理宣传。

在“地球日”和“土地日”两个重要宣传日吗国土所积极组织，进行到大街上和群众面对面宣传的活动，共制作布标2条、粘贴标语50条、出黑板报2期、发放宣传册共500余份，并在平时工作中，通过与用地户的接触进行直接面对面的宣传，将最新的国土资源法律法规和国家关于国土资源管理值得重大决定及时传达到群众中，在辖区内形成了强大的土地保护声势，营造了良好的耕地保护气氛，有效促进了全民土地保护的良好意识。

(七)认真开展学习反腐倡廉和廉政建设的相关材料，抓好党风廉政建设工作。

我所制定了《国土资源所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计划》、《国土资源所党风廉政建设工作措施》、《干部自律规定》、《政务公开》等相关制度，搞好廉政谈话和做好“廉政风险点”排查工作和“风险等级评估”工作，填写《内部机构廉政风险防控登记表》和《个人岗位廉政风险防控登记表》，查找存在的问题，改进不足，不断提高自己的知识和业务水平，确保我所党风廉政建设工作有计划的开展，完成各项任务。

>二、存在问题

(一)由于国土缺少办公经费、交通工具等原因，对加大土地、矿产资源、地质灾害的巡查监测力度和动态巡查力度存在很大难度，致使土地、矿产资源违法案件屡禁不止。作为国土所在今后的工作中，争取镇政府和县局的大力支持，争取各部门的密切配合，采取有力措施加大巡查力度，提高巡查效果，妥善处理好各种矛盾和问题，维护国土资源的良好秩序。

(二)国土资源工作涉及面广，错综复杂，需要各部门的支持和配合，因此需要国土所需要与各部门多联系、多汇报、多沟通，把工作中遇到的问题和群众反映的问题及时传递给上级主管部门和镇政府，解决群众所反映的问题。

>三、20xx年度工作计划

(一)加大国土法律、法规的宣传工作和业务培训工作。

(二)加大国土资源违法案件的巡查和查处力度。

(三)20xx年年底和20xx年一季度做好20xx年度冬季农村居民建房的审批和放线工作。

(四)继续做好信访和矛盾纠纷排查调处工作，非煤矿山安全生产和地质灾害防治等工作。

(五)继续配合做好农村“两权”调查和等相关工作。

(六)积极参加配合好楚雄州第一次全国地理国情普查相关工作。

(七)做好县局和镇党委政府安排的其它工作。

总之，今后我们所全体人员要以饱满的热情，虑心学习，齐心协力，真抓实干，以县局为核心，认真贯彻县局下达的各项指标任务，进一步完善管理机制，更好的服务群众，使我镇国土资源工作迈向一个新的台阶。

**协调土地纠纷工作总结4**

范本1

借款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贷款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借款人因\_\_\_\_\_\_\_\_开发项目，向贷款人申请人民币贷款\_\_\_\_\_万元，期限为\_\_\_\_\_\_年。根据我国有关法律规定，经双方当事人平等协商，自愿签订本借款合同。

第一条定义与解释

在本合同中，下列术语具有如下含义：

“银行营业日”指贷款人所在地法定工作日。

“信息日”指每季最后一个月的20日。

“借款人”指依据本合同借用贷款的人，包括其继承人、受让人。

“贷款人”指依据本合同发放、管理贷款的银行，包括经办贷款和空军部队施账户监管的银行。

“提款期”指借款人依据本合同第条提取贷款的期间，包括推迟提款的期间。

“还款期”指借款人依据本合同第条是还贷款的期间，包括贷款展期的期间。

“宽限期”指允许借款人迟延履行义务而不视为违约的期间。

“项目”指\_\_\_\_\_\_\_。

“建设期”指从项目开工之日起至项目完工之日所经历的时间。

“经营期”指项目竣工交付使用开始至结束的期限。

“完工”指竣工报告经有关部门批准，项目交付使用。

“担保性”文件指为了保证本合同的履行而签署的保函、保证书、抵押合同、质押合同等。

第二条借款人陈述与保证

借款人是依法设立的、具有法人资格的空军部队体，依法有权订立和履行本合同;

所建项目已经取得有关批复文件，包括项目建议书批复文件、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批复文件、征用土地批文、开工批复文件、项目资金承诺文件等所有应该取得的政府批准文件;

向贷款人提供本项目下的批准其借款的文件、担保性文件、建设工程承包合同、原材料供应合同、技术咨询合同等;

本合同项下\_\_\_\_\_\_万元的项目资金按期、足额到位;

向贷款人提供本项目的其他建设资金的贷款方及其他资金出资方的资金承诺书;

本合同项下借款人的债务与借款人的其他债务处于平等地位(法律另有规定的除外)。

在谈判、签署、履行本合同过程中的贷款人提供的有关资料真实、完整、准确;

目前无重大经济纠纷发生。

第三条贷款

贷款人同意向借款人提供总额为人民币\_\_\_\_\_\_万元的贷款;

本合同项下的贷款只能用于\_\_\_\_\_\_\_开发项目建设;

在贷款期限内，借款的实际提款日和还款日以贷款人批准的借据为准，其他记载事项与本合同不一致的，以本合同为准，借据是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第四条利率和利息

本合同项下的贷款利息，确定为年利息百分之\_\_\_\_\_\_。在本合同有效期内，如遇中国人民银行调整利率，并且本合同项下的利率在规定的调整范围内的，则按中国人民银行的规定作相应的调整，无须经借款人的同意。

贷款人在每一结息日内向借款人计收利息。贷款到期，利随本清。

第五条提款前提条件

首次提款前，借款人必须向贷款人提交下列文件或办理下列事项：

贷款证交由贷款人审核;

本合同项下贷款所建项目的有关批复文件，包括项目建议书批复文件、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批复文件、征用土地批文、开工批复文件、项目资金承诺文件以及项目资金计划安排等;

生效的建设承包合同;

生效的原材料供应合同;

项目财产保险单;

所有依法生效的担保性文件;

首次和每次提款前，借款人须满足下列条件：

担保合同合法有效;

本合同项下贷款所建项目的资本金和其他筹措资金已按规定的时间足额到位;

未发生本合同规定的违约事件;

出具按规定用途使用贷款的情况报告及有关的财务报表、资料;

按本合同规定向贷款人办理提款手续;

已按第条的规定开立账户。

第六条提款和还款

本合同项下贷款的提款期，自\_\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

本合同项下贷款分\_\_\_\_\_次提取;

贷款人应在借款人办理借款手续后\_\_\_\_\_\_个银行营业日内将贷款放出;

借款人在确定的提款日或提款期内，未办理提款手续且未申请推迟提款的，贷款人可以通知借款人在3天内办理有关手续，逾期仍未办理的，贷款人有权取消未提取的贷款;

本合同项下贷款的还款期为\_\_\_\_\_\_年\_\_\_\_\_月\_\_\_\_日起至\_\_\_\_\_年\_\_\_\_月\_\_\_\_日止，分次还款，还款时间与金额如下：\_\_\_\_\_\_

借款人用于归还本合同项下贷款本息的资金，包括但不限于：\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借款人要求提前还款的，应于拟定提前还款日\_\_\_\_\_\_\_\_\_\_\_\_个银行营业日前向贷款人提交申请，经与贷款人协商同意的，可以提前还款。对于提前偿还的款工面，借款人不能重新借用。

借款人提前还款的，应按实际用款天数计算利息，与本金并归还。

第七条账户监管

为保证本合同项下权利、义务的落实，借款人在此不可撤销地委托贷款人根据银行账户管理规定和本合同的约定在本合同有效期内对借款人按第条开立的账户进行监管。

账户监管包括：

监督借款人专款专用，对非用于本项目的开支有权拒付。

监督借款人按规定的用款顺序支付款项。

有权以偿债基金账户直接划拨资金以归还贷款本息及贷款人依据本合同而取得的其他债权。

借款人应在下述机构开立并保持下述账户，直至本合同项下的贷款本息及贷款人依据本合同而获得的其他债权部还清为止;

开立于\_\_\_\_\_的项目资金专用账户，借款人从贷款人处提取的所有款项及项目资金必须存入该账户，账户余额不得低于按规定应当留足的预备费的金额;从该账户提取的款项只能转至基本结算账户;

贷款人对为实施本合同约定的账户监管而采取的拒付、限制支出等措施不承担法律责任。

第八条担保

为保证项目的按期完工和贷款的按期清偿，有关方已向贷款人提供以下担保：

在项目建设期间内，\_\_\_\_\_\_\_\_\_\_向贷款人提供资金承诺，保证在发生工程成本超支、不能按原计划成本完成全部工程时，通过各种方式融资、补充资金，直至工程完工(见附件一)。

当项目不能按期完工时，借款人将其所获得的来自于建设承包合同、原材料供应合同以及本项目下其他合同的违约金、赔偿金等所有权益转让给贷款人。

贷款人以依法获得的\_\_\_\_\_项目工程作为清偿本合同项下债务的担保，并承诺该质押担保不因借款人实行承包、租赁、联营、分立、合并、股份制改造、合作等涉及银行债权的产权变动或经营方式调整而撤销。

项目建成后，还款期内贷款本息的偿还，由\_\_\_\_\_\_向贷款人提供担保，保证在借款人不能按期清偿贷款本息时承担连带责任(见附件二)。

第九条借款人承诺

所作的陈述与保证真实无误;

承认和遵循贷款人的业务制度和操作惯例及本合同项下的操作规程;

按照本合同和借据中规定的用途使用贷款;

保证资金状况没有发生不利于本合同项下贷款的变化;

本项目的汇率风险由借款人自行承担并采取措施加以防范，不得影响贷款本息的偿还;

借款人应当及时就已经发生或将发生的本合同规定的违约事件向贷款人通报。

第十条贷款人承诺

按照本合同的约定，及时足额拨付应当发放的贷款;

对获悉借款人项目建设、财务收支等情况依法保密。

第十一条变更、解除与转让\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十二条保险\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十三条违约责任

借款人逾期未提款的，应按日向贷款人支付未提款金额部分的万分之\_\_\_\_\_的违约金;

借款人未按合同约定的期限还本付息的，对逾期贷款每日计收万分之\_\_\_\_\_\_利息，对未支付的利息计收复利;

借款人未按合同规定的用途使用贷款的，贷款人对违约部分按日计收万分之\_\_\_\_\_的利息;

借款人违反本合同条款的约定，情况严重，致使贷款人认为可能危及贷款安全的，贷款人有权取消尚未发放的贷款，并提前收回已经发放的部分或全部贷款。不能收回的，视为贷款逾期，并按规定计收利息。

第十四条争议解决\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十五条通讯\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十六条其他\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借款人：(签章)\_\_\_\_\_\_\_\_\_\_\_\_\_\_\_\_\_\_

贷款人：(签章)\_\_\_\_\_\_\_\_\_\_\_\_\_\_\_\_\_\_

签约时间：\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签约地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范本2

合同编号：\_\_\_\_\_\_

贷款方：\_\_\_\_\_\_\_

借款方：\_\_\_\_\_\_\_

双方共同遵守^v^颁发的《民法典》，并签订此合同。

第一条根据(项目计划批准机关及文号)批准借款方(项目名称及主要内容)

项目，总投资\_\_\_万元，其中自筹\_\_\_万元，

其它\_\_万元，向贷款单位申请(贷款种类)，贷款\_\_\_万元。

第二条贷款方根据借款方以下借款用同意贷款\_\_\_万元。贷款期限：自\_\_\_\_年\_\_月\_\_日至\_\_\_\_年\_\_月\_\_日。贷款方按照各项贷款办法规定的利率档次，计息时间，向借款方计收利息。

借款用途：购置设备\_\_\_台(套)\_\_\_万元;

土建\_\_\_\_平方米\_\_\_\_万元;

其它\_\_\_\_\_万元。

第三条贷款方保证在核准的贷款额度内，根据贷款合同约定的期限，及时供应资金，如因本身责任，不能按时提供贷款，应按违约数额和延迟天数付给借款方违约金。违约金由贷款方按本项贷款利率档次加付\_\_\_%

第四条借款方保证按照如下期限归还本金：

\_\_\_\_年\_\_月\_\_万元、\_\_\_\_年\_\_月\_\_万元、

\_\_\_\_年\_\_月\_\_万元、\_\_\_\_年\_\_月\_\_万元、

\_\_\_\_年\_\_月\_\_万元、\_\_\_\_年\_\_月\_\_万元。

第五条借款方还本付息的资金来源，双方同意按有关规定，用下列资金还款：

\_\_\_\_(公章)

1.贷款项目投产后新增加的所得税前利润\_\_\_万元，

2.贷款项目投产后新增加的税金\_\_\_万元，

3.自有资金(包括更新改造资金、新产品试制费和生产发展基金)\_\_\_万元，

4.新增固定资产折旧\_\_\_万元，

5.贷款项目交主管部门的费用\_\_\_万元。

6.其它资金\_\_\_万元。

第六条贷款方有权监督借款方按照批准的项目实施计划、设计方案和合同规定使用借款，未经贷款方同意，借款方不得随意变更项目内容和借款用途，否则，贷款方有权收回或停止贷款，并对挪用的贷款部分加收利息\_\_\_\_%。

第七条如借款方不能按期归还借款，由保证人或担保单位承担偿还本息的责任。

第八条本合同经借款方、贷款方、保证方签章后生效，至此项借款本息全部还清后终止。合同正本三份：借款方、贷款方、保证方各执一份;副本四份：报送人民银行一、二级分行，当地工商行政管理局、税务局。

借款方：(单位)\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职务、姓名)\_\_\_\_\_(签章)

贷款方：(单位)\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职务、姓名)\_\_\_\_\_\_\_\_(签章)

保证人：(单位)\_\_\_\_\_\_\_\_

签订日期：\_\_\_\_\_\_

签订地点：\_\_\_\_\_\_

**协调土地纠纷工作总结5**

乙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甲乙双方本着公平、平等、互利的原则订立合作协议如下：

第一条甲乙双方自愿合作经营塑胶和金属油漆项目，总投资为\_\_\_\_\_\_\_\_\_\_\_\_\_\_\_\_元。

第二条本合伙依法组成合伙企业，在合伙期间合伙人出资的为共有财产，不得随意分割。合伙终至后，各合伙人的出资仍为个人所有，届时予以返还。

第三条本合伙企业经营期限为三年。如果需要延长期限的，在期满前六个月办理有关手续。

第四条双方共同经营，合伙人执行合伙事务所产生的收益归全体合伙人，所产生的亏损或者民事责任由全体合伙人。

第五条企业固定资产和盈余按照取得的销售净利润的甲方\_\_\_\_\_\_\_\_%、乙方\_\_\_\_\_\_\_\_%的比例分配。

第六条企业债务按照甲方\_\_\_\_\_\_\_%、乙方\_\_\_\_\_\_\_%比例负担。任何一方对外偿还债务后，另一方应当按比例在十日内向对方清偿自己负担的部分。

第七条每年项目产品总销售利润的百分之十进行固定投入。销售利润分红，一年结算

第八条本协议未尽事宜，双方可以补充规定，补充协议与本协议有同等效力。

第九条本协议一式贰份，合伙人各一份。本协议自合伙人签字(或盖章)之日起生效。

第十条自协议签订之日起，乙方需要负责技术和市场开发及售后跟进，甲方负责管理及日常事务。

第十一条本协议有效期暂定三年，自双方代表(乙方为本人)签字之日起计算，即从止。

第十二条争议处理

1、对于执行本合同发生的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应本着友好协商的原则解决;

2、如果双方通过协商不能达成一致，则提交仲裁委员会进行仲裁，或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三条本协议到期后，双方均未提出终止协议要求的，视作均同意继续合作，本协议继续有效，如果不再继续合作的，退出方应提前三个月向另一方提交退出的书面文本，并将己方的有关本合同项目的资料及客户资源都应交给另一方。

第十四条违约处理

如果一方违反本合同的任何条款，非违约方有权终止本合同的执行，并依法要求违约方赔偿损害。

第十五条协议解除

1一方合伙人有违反本合协议的，另一方有权解除合作协议

2、合作协议期满

3、双方同意终止协优议的

4、一方合伙人出现法律上问题及做对企业有损害的，另一方有权解除合作协议

第十六条未尽事宜，双方可再协商补充协议，补充协议同等本协议有效

第十七条本合同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具有相同的法律效力

甲方：(签章)\_\_\_\_\_\_\_\_\_\_\_\_\_\_\_\_\_\_\_乙方：(签章)\_\_\_\_\_\_\_\_\_\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合同签订地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合同签订时间：\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协调土地纠纷工作总结6**

近年来，土地承包合同纠纷的大量产生，有其深刻的历史背景和社会原因，农村土地承包纠纷案件调研报告。我国人多地少，户籍制度又极大限制了农业人口的流动，农村土地一直是一种稀缺资源，且直接关乎农民的基本生活保障。但长期以来，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性质模糊不清，基层干部和广大农民法律意识、合同意识淡薄，政府相关部门的监督管理缺位，加之国家近年来的惠农支农政策不断出台，农村土地承包引发的诉讼和信访事件频发不断。及时掌握和准确处理此类纠纷，直接关系到农民的切身利益、农村的经济发展乃至整个社会的稳定和谐。

>一、农村土地承包纠纷案件的基本特点

（一）成讼时间上的集中性

一方面，由于农作物的种植与收获受自然规律的制约和影响，90%以上的农村土地承包纠纷案件当事人往往选择在农闲季节提起诉讼，因此往往集中在每年的秋收后和春播前。相对于其他方式承包的农村土地承包纠纷案件，家庭承包方式承包的农村土地承包纠纷在成诉的季节性尤为明显。另一方面，从农村土地承包制度的历史发展进程看，国家政策一直起到主导作用，相关立法只是将执政党的意识上升为国家意识，使政策得到进一步的巩固。因此，国家农村土地政策做出重大调整前后，也是农村土地承包纠纷案件集中发生的时期。如国家出台^v^一免两补^v^土地政策后，发包方起诉承包方要求解除合同和承包方起诉发包方要求继续履行合同的大批纠纷诉至法院。

（二）诉讼主体上的群体性

作为农业大省，黑龙江省农业人口总数为1191万，农业人口比例高达。但相当一部分农业人口在一系列惠农政策出台前，因经营土地成本高、收益低而外出谋生。国家从收取^v^两金一费^v^即公积金、公益金和管理费，调整为统一征收农业税，再调整为免征农业税，粮食直补、良种补贴并实行粮食收购最低保护价后，农民经营土地的成本减少，收益显著提高。大批外出务工的农民纷纷要求回乡务农。部分纠纷中，发包方违约明显，承包方证据充分，胜诉率高，承包方往往选择共同诉讼。还有很多案件，起诉时仅仅是个别村民提起诉讼，但涉及问题却牵扯到其他村民或全体集体经济组织成员的群体利益，相当一批农户持观望态度。一个案件处理不当，往往引起连锁反应，波及整个村庄甚至乡镇。另外，受传统法律文化影响，农户们往往愿意凭借人多势众，甚至集体上访，赢得法院更多的理解和社会舆论的支持。

（三）纠纷类型上的多样性

长期以来，我国的农村经济发展模式较为单一，但是随着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逐渐完善和新农村建设的不断深入，农村经济发展呈现出多元、快速发展态势，农村土地承包也随之在承包主体、承包方式和权利义务内容方面体现出多样性。20xx年3月1日施行的《^v^农村土地承包法》，以法律的形式明确了土地承包、流转、承包人的权利义务、发包人的权利义务、救济方式和法律责任。首先，就承包土地的权属而言，既有农民集体所有的土地，也有国家所有、依法由农民集体使用的土地，还有权属不明的土地。从承包土地的使用状况而言，既有耕地，也有林地、草地。从承包者的身份而言，除集体经济组织内部的农户外，还有外来人员以招标、拍卖、协商等其他方式进行的承包经营，且承包面积较大，赢利性明显。纠纷类型除了常见的外出打工农民回乡要地、出嫁女回原住所地要地及相邻农户之间争地等纠纷外，还如，有的农户因举家搬迁到小城镇，将所承包土地连同附着房屋一并转让他人，但未办理土地承包经营权变更登记手续，后又反悔，要求受让人返还承包地，但不要求返还房屋。有的农户承包土地后又进行转包，在转包合同到期后，次承包人主张优先承包权。有的承包合同经乡土地纠纷仲裁机构裁决予以解除，村委会在承包方未退出承包地之前，又将争议土地另行发包，现承包户因权利受损，起诉发包方和原承包户要求村委会履行合同、原承包户退出土地，产生合同之诉与侵权之诉的竞合。有的农户先起诉调整转包费，经法院判决支持后，次承包人不履行法院生效判决，该农户又另行起诉请求解除转包合同。有的农户在二轮土地承包时口头放弃承包经营权或弃耕撂荒，村委会将上述土地另行发包，后为满足该农户的要地请求，村委会又在其他农户的承包地中为其调剂，但其他农户拒不接受调剂而引发纠纷等等，调查报告《农村土地承包纠纷案件调研报告》。

>二、农村土地承包纠纷案件的成因

（一）合同签订不规范

1、合同主体资格混乱。根据《农村土地承包法》第十二条规定：^v^农民集体所有的土地依法属于村农民集体所有的，由村集体经济组织或村民委员会发包；已经分别属于村内两个以上农村集体经济组织的农民集体所有的，由村内各该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或者村民小组发包。^v^但是在发包过程中，有些村委会和村民小组的职责分工并不明确，有的村委会和村民小组将同一块地分别承包给不同的村民，还有的村民小组将土地发包后，村委会收回村民小组已发包土地，重新对外发包或租赁，引发纠纷。

2、合同签订程序不规范。根据《农村土地承包法》第十八条规定，土地承包方案应当依法经本集体经济组织成员的村民会议三分之二以上成员或者三分之二以上村民代表的同意。但是在实践中，村、组违反法律规定的民主议定程序进行违规发包的情况屡屡发生，围绕承包合同效力产生的纠纷大量出现。有些村干部甚至在发包时搞暗箱操作，擅自以低价将土地发包给亲朋好友。有些村委会任意制订土地承包方案，以^v^优惠条件^v^将土地发包给非集体经济组织成员，引起了村民强烈不满。

3、合同约定内容不完善。有的没有签订书面合同，只有口头协议，一旦发生分歧，极易引发纠纷。有的虽签有书面合同，但条款不完善、不具体，有些条款甚至违反法律规定。如土地面积无约定或约定不清，甚至有的连土地的四至都未约定，仅明确了地块名称。由于约定不明，双方又各执一词，事实和责任难以认定。有的合同没有关于违约责任的约定，缺乏确保履行合同的制约机制，为当事人随意违约提供了条件，出现了随意缩短承包期、收回承包地和提高承包费，随意调整承包地，多留机动地不尊重农民的经营自主权，强迫种植、强迫流转承包地等。

（二）合同履行不诚信

1、发包方违约。主要包括两种情况，一是发包方非法变更、解除合同。根据《农村土地承包法》第二十六条和第二十七条的规定，家庭承包的，在承包期内，非发生法律规定的事由，并经过法定程序，发包方不得收回和调整承包地。^v^这是该法赋予农民长期、有保障的土地使用权的核心内容。^v^但现实生活中，有些发包方为谋取利益，在不符合法律规定的情况下擅自解除土地承包合同，收回农业用地用于营利性开发建设。二是发包方干涉承包方依法享有的生产经营自主权。依照《农村土地承包法》第十六条第一项的规定，承包方依法享有承包地使用、收益的权利。有的乡村干部不注意尊重农民的生产经营自主权，还习惯用计划经济时代的思维方式和行政干预的手段对农户的土地承包经营权的行使滥加干涉，以发展集体经济、搞规模经营等理由强行统一种植作物，或者强制收回承包地。

2、承包方违约。主要包括承包方对土地进行破坏性、掠夺性经营，擅自改变土地的农业用途，拒绝交纳土地承包费等情况。根据《农村土地承包法》第十七条的规定，承包方有维持土地的农业用途、不得用于非农建设的义务。土地管理法对于农业用地转为建设用地规定了严格的转用审批程序和征地、用地批准程序。在审判实践中，一些承包人未履行法律规定的审批手续，在承包地上建设永久性建筑，甚至容许他人在承包的土地内修建坟墓牟取利益。有的承包方在承包地上建筑、取土等，造成土地荒漠化，严重破坏耕种条件，使农用地难以恢复耕种。还有的承包方以各种理由逾期、拒绝交纳承包费，构成违约。

（三）土地承包管理不规范

1、没有土地清册或记载不详。现实中，很多村委会没有建立土地清册，或者用手写财务帐簿的方式代替清册，其中不少帐簿有改动，无法确定记载事项。有的村委会建立了土地清册，但是清册记载不详，承包经营的户主有的记载为原承包人，有的记载为受流转人；对各户承包土地的面积、边界记载不清，面积多为概数，诸如^v^道南边^v^、^v^沙坑北边^v^、^v^东房东边^v^等划分边界的字样十分常见。对于流转方式及变更理由基本无记载，关于流转土地的坐落、质量等级，流转土地的用途、流转期限没有记载的现象更是十分普遍。承包人之间发生争议时，村委会拿不出有力依据来证明土地使用权范围及流转详情，当事人只能通过向法院起诉确认自己的权利，导致很多不必要的纠纷产生。

2、机动地管理不当。村集体在划分土地时一般都会保留一些机动地不做分配，将其租赁给农户经营，租期5至10年不等，且一般事先收取部分或全部租赁费。由于近年来国家减免农业税，农民负担大幅度减轻，一部分租赁户不愿意再承担原租赁费，甚至要求退还已预交的租赁费，双方发生纠纷。有些村集体为了收取租赁费用，预留机动地超过国家规定的标准，未受益的农户发现当前种地效益好的形势，要求重新分配机动地，但原来的承包大户不愿意退出，产生纠纷。

**协调土地纠纷工作总结7**

近年来，随着农村经济改革的不断深入，涉及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纠纷的案件与日俱增，案件类型也日益复杂。农地承包合同纠纷已成为三大涉农案件（其余两类为农村税费纠纷和农村征地纠纷）之首。在这些纠纷的背后交糅着各种利益冲突和传统观念与现代文明的碰撞，农村土地问题纠纷已成为社会共同关注的热点、难点问题。因此，在司法实践中理性思考有关土地承包纠纷问题，认真总结这类案件的审判经验，对于维护农民根本利益、稳定农村社区、构建和谐社会具有重要意义。本文根据笔者所在法院近几年受理农村土地承包合同纠纷案件的情况，分析笔者所在地区这类案件的类型特点及问题成因，探讨审理实务中有关农村土地承包纠纷案件的法律适用和一些具体问题，并根据一些案例提出了几点思考和体会。

>一、农村土地承包合同纠纷案件的基本情况

1、案件总量明显增加。笔者所在法院近几年受理的案件统计显示，20xx年我院受理农村土地承包纠纷案件4件，20xx年受理18件，20xx年仅1—5月就已受理23件。农村土地承包案件在民事案件中所占的比重也逐年增大。

2、集体诉讼和类似诉讼增多。由于村社组织将集体土地承包给他人后引发纠纷，村民起诉，要求确认承包合同无效，或要求将承包地收回重新发包。此类案件往往原告众多，而且容易引发群体上访，法院审理难度大。本院20xx年受理了合川市狮滩镇任家村3社78户农户诉被告李隆富、任家村3社的纠纷后 ，20xx年又分别受理了任家村1社97户农户诉被告李隆富、任家村1社和任家村5社97户农户诉被告李隆富、任家村5社两起同类型案件。此外，20xx年2月，我院第一人民法庭受理了云门镇太平村3个社、吉福村5个社、任沟村1个社和水碓村1个社分别诉重庆万寿生物医药开发有限公司共10起相同类型的案件。这类纠纷主要反映在家庭承包以外的其他方式的土地承包中。

3、村社当被告的多。虽然土地承包合同纠纷中，既有农户之间的纠纷，也有村组起诉村民或农户的，但目前村组当被告的案件较多。20xx年我院受理的18件农村土地承包合同纠纷中，村社当被告的就有6件，比例高达的33%。村社当被告或因发包土地过程中单方提高承包费标准，或因一地多包，或因收回村民土地，或因农户转让承包经营权后另行发包。其中，既有剥夺农村集体组织成员土地经营权的违法行为，也有执行当地政策和依约履行承包合同的“合法”行为。

4、征地或租地补偿费用纠纷增多。随着城镇化进程的加快，紧靠城镇的土地被大量征用，征地补偿费如何公平、公正地分配，成为农民密切关心的问题，伴随着征地款而引发的分配收益纠纷日益突出。同时，很多土地承包纠纷案件，表面看，可能是诉请继续履行承包合同，或者请求返回承包经营权，但其实质是请求分配因土地被征用或租用而产生的各种补偿费。因笔者所在法院辖区自然资源丰富，近年来，随着辖区内草街水利枢纽工程、富金坝水电站、西师育才学院、以及一些中小型水泥厂、矿石场的兴建，大量纠纷因征地补偿费或租地费分配引发。以前因种地无利可图而漠视甚至放弃土地经营权的农村集体组织成员，在利益的驱动下突然也对其经营权珍视起来。

>二、农村土地承包合同纠纷案件的主要类型

本院受理的农村土地承包纠纷，主要是合同纠纷和侵权纠纷，大致有以下几类：

1、确认是否享有土地承包经营权的纠纷。主要是因集体经济组织成员的出生、死亡、婚嫁、农转非、参加工作等变更引起的纠纷。包括：

（1）没有取得承包地的，是否有土地承包经营权；

（2）结婚后，户口未迁出，是否应保留土地承包经营权；

（3）死亡后，土地承包经营权是否随承包地存在；

（4）取得承包地后，因升学、进城等，户口也迁出，土地承包经营权是否随承包地存在；

（5）自动放弃承包地，进城经商务工办企业，但户口仍在原地，土地承包经营权是否存在。

2、经营权流转纠纷。由于国家“三农”优惠政策的出台，农村土地越来越俏。因以前农村土地流转手续不完备、不配套，土地流转行为不规范而引发的土地承包纠纷频频发生。一是转包转让型纠纷。税改前，种田效益不高，一些农户将土地让给他人承包，其税费也相应地由接受者承担。现在不仅土地税费全免，而且国家还倒补贴，原承包户主张转包要求被转让户退还其承包地，接收户主张转让不愿退，于是双方发生纠纷。二是代耕代种型纠纷。以前不少农民弃田荒地，外出务工经商，又不承担税费和提留等。村干部为不使税费落空，让其他农户代耕代种，代耕代种农户又履行了税费义务，且税改时这些耕地面积又纳入了代耕代种农户的计税面积。现在原承包户回来了，找代耕户或村组集体要求收回自己的承包地，双方发生纠纷。

3、土地补偿费分配纠纷。前文已经提到，随着城市开发建设的加快和城乡建设的迅猛发展，征地或租地补偿费用纠纷逐年增多。需要说明的是，这类纠纷不但包括承包地被依法征收的承包方请求发包方给付已经收到各类补偿费纠纷，也包括原土地承包者请求土地实际耕种者返回已经领取的土地补偿费纠纷，还包括表面上诉请返回土地承包经营权实质上因返还土地不能而希望返回土地补偿费的纠纷。前两者案件是单纯的给付之诉，后者则需要先确定原告是否享有土地承包经营权以及其承包经营权是否遭到侵害。

4、承包合同纠纷。一是因承包方违约引发的纠纷。包括在承包合同履行过程中，承包人拖欠承包费和承包人随意变更土地使用方式等 。其中前者占此类纠纷的绝大多数，承包人有的是因为对发包方在履行合同义务方面有意见，有的是合同对承包费交纳的期限约定不明，有的是因为经营不善，有的是故意不交纳承包费。二是因发包方违约引发的纠纷。如在农业承包合同期限中，发包方将农民的承包地随意收回。这类纠纷既有违约，也包含了侵权。三是因承包合同损害了合同外第三人利益而被请求确认其无效。如本文开头提到的“李隆富”系列案件。

5、经营权侵权纠纷。

（1）违法收回“农转非”承包地。农户进入小城镇落户后，集体经济组织收回其土地 ；

（2）侵害妇女依法享有的土地承包经营权。承包时对妇女实行有别于男子的歧视性土地承包政策；承包期内强制收回出嫁女承包地；

（3）强迫承包方流转土地承包经营权。基层政府为搞退耕还林等政绩工程，假借少数服从多数强迫承包方放弃土地承包经营权，强制收回农民承包地，由村社组织出面进行其他方式的承包。

>三、农村土地承包合同纠纷的成因

1、历史原因造成我国农村土地现状比较乱，是纠纷产生的历史性根源。建国以来，我国土地政策多经变化，一直处于一种多变的不稳定状态。短短的50余年，历经了农民土地所有制和土地集体所有制两个大的阶段，导致了农村土地产权关系大混乱。建国伊始的土地改革运动，实现了中国农民梦寐以求的“耕者有其田”，从而确立了农民土地所有制，接下来是互助组运动，1953年开始初级合作社运动，农民的土地入股进行集体经营，1956年上升到高级合作社，剥夺了农民的土地所有权，随后在全国确立了人民公社制度。直到改革开放，实行了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采取土地所有权和经营权分离的制度，成为了中国农村土地产权制度演变过程中的一个重要里程碑，实现了“集体公有，农户经营”。但是因为经营权范围的限制和“政农不分”的中国特色，实施过程中农民的自主经营权受到严重限制。历史的原因造成了我国农村土地现状的混乱局面。

2、法律和政策衔接不协调，是纠纷产生的法制性根源。从1983年1月^v^中央关于《当前农村经济政策的若干问题》的出台，到20xx年3月《^v^农村土地承包法》（以下简称《土地承包法》）、20xx年7月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涉及农村土地承包纠纷案件适用法律问题的解释》（以下简称[20xx]法释6号）的实施，历经20余年的`发展过程中，我国对农业土地承包经营中产生纠纷的解决，走过了主要依靠政策调整到以政策调整为主、法律调整为补充，再到政策调整与法律调整并重直到目前主要依靠法律调整的历程。法律、政策的多变性和灵活性与土地变动缓慢的过程性、滞后性产生矛盾。例如我国在实行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后，曾经推广过“两田制”，而在这种制度被国家认定不利于土地的长期利用之后，很多地区却还在积极的继续施行，与国家政策和法律脱节。

**协调土地纠纷工作总结8**

近年来随着经济社会的快速发展，各类社会矛盾日益增多，其中不乏重大疑难纠纷，如何充分发挥社区人民调解委员会在化解重大疑难纠纷的主力军作用，确保全社区的平安和谐成为亟待破解的课题。社区调委会在社区党委的领导下，在上级领导的指导下，通过探索和实践形成了以完善制度，提升队伍工作能力为主要内容的做法，取得了一定成效。一年来，社区调委会共调处各类重大矛盾纠纷14起，调解合格率98%，未发生因调处工作不力而导致事态进一步扩大和“民转刑“案件的发生。

>一、坚持重大矛盾主动介入调处制度。

发生重大矛盾纠纷时，社区调委会都能够在获悉情况后的第一时间组织人员赶赴现场，控制事态扩大，并主动介入纠纷的调处，直至纠纷妥善解决。

>二、完善矛盾纠纷排查调处制度。

风起于青萍之末，重大疑难纠纷都有一个由小到大的发展过程，密切掌握矛盾的发展动向是调解工作顺利开展的前提，因而我们不断完善矛盾纠纷排查制度。每月开展常规排查，在“五一”、“国庆”、“元旦”、“春节”等重大节日前开

展定期排查，在重要会议等敏感时期进行专项排查，做到定期排查与专门排查相结合。

>三、强化疑难案件联合调处制度。

在社区调委会直接受理纠纷中，有一些纠纷经调委会多次调解，形成客观上的疑难问题，如何以调解方式化解矛盾平息纷争呢？我们主要通过“部门联动、司法为主”的联合调处方式来解决疑难问题。

>四、有效落实调解回访工作制度。

在一些抚养、赡养纠纷中，因为调解协议的履行是一个长期的过程，所以我们一直注重调解回访工作，并使之制度化。通过回访及时掌握纠纷调处的效果和协议履行情况，对不全面履行或不履行协议的，说服教育当事人，督促其履行协议。通过回访还可以了解到其它一些隐藏在民间的矛盾纠纷。

凤凰社区人民调解委员会在实际工作中取得了一定成绩，但与领导的要求、群众的期望相比还存在差距。今后我们将保持和发扬优势，改进不足之处，为维护全社区社会稳定、构建和谐社会作出新的贡献。

**协调土地纠纷工作总结9**

自开展反腐倡廉警示教育活动以来，我局按照市局党组的统一部署和要求，高度重视，精心策划，周密部署，扎实开展，采取一系列措施，抓学习、抓查摆、抓落实，较好地完成了各项工作任务，现将活动开展情况总结如下。

一、成立领导小组，制定实施方案

4月30日，召开了党组会议，专题研究部署警示教育活动。成立了以局长为组长，党组书记、纪检组长为副组长的反腐倡廉警示教育活动领导小组，领导组下设办公室为具体办事机构，负责教育活动的具体工作。结合我局工作实际，研究制定了《开展反腐倡廉警示教育活动实施方案》，明确了开展警示教育活动的指导思想、目的意义、对象和内容、实施步骤以及保证措施等，对整个活动作出了周密的安排和部署。

二、召开动员大会，进行全面部署

5月9日，我局召开了由局机关全体干部职工和乡镇土管所负责人参加的反腐倡廉警示教育动员大会，邀请了县纪委领导到会指导。会议传达了全市反腐倡廉警示教育动员大会精神，学习了李衍局长在会议上的重要讲话，通报了我市国土系统近期发生的几起腐败典型案例，并对全系统的警示教育活动进行了全面动员和部署。倪明芳局长作了动员讲话，对我局的反腐倡廉警示教育活动提出了具体要求：

一是在思想上，要充分认识开展教育活动的重要性和必要性，真正把思想统一到局党组的部署和要求上来，加强思想品德修养，构筑拒腐防变的牢固思想防线；

二是在实际工作上，要提高抵御各种诱惑和考验的能力，进一步完善工作流程和制约机制，从具体的业务入手查摆存在的问题，并切实加以整改，达到通过活动促进工作的目的。

三、营造浓厚氛围，认真组织学习

为使警示教育活动取得实效，我局创新方式，营造浓厚的学习氛围，增强活动的效果。

二是利用政务公开栏橱窗开辟了反腐倡廉警示教育活动宣传专栏，将“八荣八耻”、目标要求、活动原则以及“六个禁止”、“五个不准”等内容张贴在专栏内。

**协调土地纠纷工作总结10**

从20xx年12月12日份公司实行高级管理职位竞选上岗以后，我担任建筑公司代理总经理，全面负责建筑公司的工作，重点分管对外业务联系、工程招投标、合同管理、施工工作协调、日常事务管理。回顾总结四个月来的工作，主要有以下三个方面：

1、对外业务拓展情况：

自今年初以来，我们抓紧整个集团公司开发业务调整期，广泛开展对外施工业务承接，先后参加了重庆庆业集团巴蜀苑b区工程招投标；但因对方条件太过恶劣，我们已经放弃其一期工程，现在该公司已将我司列入二期工程侯选名单；区房管局廉租房建设工程投标报名、资格预审和标前会议，目前正在编制投标文件；区天宝实验学校二期工程的投标报名及过程追踪；九龙园区施工任务联系的开展（园区内第一项业务在向集团领导汇报后放弃）；接下来还有龙湖水晶郦城三期工程的跟踪。

2、现有施工项目管理情况

目前公司施工项目不多，主要是去年几个项目的收尾交付，在做上升的仅龙湖水晶郦城2-5、2-6、步行街内的电力大厦和公司开发的佳宇酒店三个项目，公司坚持以”对业主负责、为项目部服务”的原则，开展监督管理工作，在公司领导班子的共同努力下，施工进展良好。同时我们为项目部处理市政执法、环保执法等各种违章罚款4万多元。并多次组织公司全体项目部施工管理人员及公司人员到龙湖工地参观学习，收集龙湖工地的各种管理资料，逐步应用到公司的工程管理之中。

3、抓学习教育，激励奋发向上。

为提高公司全面管理工程的水准、配合集团树立企业文化的总目标，我们通过组织一系列各种形式的学习宣传教育，使全体员工在提高理论水平的同时都能够面对现实，实事求是地用辩证唯物主义观点分析认识问题。大家认识到：一定要好好工作，不工作就不能体现自己的人生价值。工作岗位没有高低之分，只要观念改变，劣势可以变优势，只要有本事，冷部门也能作出大贡献。目前，公司员工工作作风扎实，精神状态很好，人心思干，人心思进，不少员工在搞好本职工作同时，积极学技术、学理论，全面提高自身素质。

**协调土地纠纷工作总结11**

灵秀社区矛盾纠纷排查调处工作在鹿城镇党委政府，鹿城镇综治维稳中心司法所的领导下，社区两委班子始终坚持以增强社区党建活动为核心，采取“抓队伍、强素质、搞服务、聚民心的”方法，紧紧围绕创建中心广泛，发动辖区单位居民参与社区建设，真抓实干，初见成效，突出创建“和谐型”社区特色，着力把社区建设成为“居民文体活动极大丰富的快乐园”。

年初来社区成立了矛盾纠纷排查调处工作领导小组，制定了工作计划，拟定了工作职责，实施方案。半年来，社区以“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以创建平安为主线，以维护人民群众利益为根本，紧紧围绕维护社会政治稳定这个大局，坚持“打防结合、预防为主”的方针，认真开展矛盾纠纷排查调处工作，全面落实维护稳定的各项措施，有效地维护了社会稳定。积极倡导居民和共建单位开展争当文明市民、创文明楼院、文明单位活动，设立了消防、综治、计划生育科普、反对^v^等宣传栏，通过教育引导，提高了居民素质，现将矛盾纠纷排查调处工作总结如下：

一、矛盾调处成功率高。

加大矛盾纠纷排查调处力度，主动预防和有效化解各种社会矛盾纠纷，依法调解、以情调解、公平解决纠纷。在调解工作中，专职调解员擅于运用亲情、友情等讲道理、讲 法律，使情、法、理有机地结合，达到化解纠纷的目的，并耐心、细致、公正的进行调处，化解了多起矛盾纠纷、积怨，调处成功率达90%以上。

二、矛盾纠纷排查调处情况。

半年来共排查调处矛盾纠纷共3起，及时有效的把各种社会矛盾化解在基层，处理在萌芽状态。

三、维稳组的建立。

由于排查调处工作涉及面广、情况复杂，为更好地做好排查调处工作，根据社区实际情况，决定成立了维护稳定工作领导小组和矛盾纠纷排查、调处、化解等工作领导小组，每月下到辖区单位进行一次矛盾纠纷大排查大调处，所有社区群众在遇相关情况下可随时向维稳组调解组反映、汇报。为构建平安和谐的灵秀社区做出了积极的贡献。

四、制度的确立。

及时对本月的纠纷排查调处情况进行研究，讨论。专职调不断的加强调解业务知识和调解能力的自学提高，通过学习提高了综合素质，更好的开展人民调解工作。

总之，灵秀社区深入排查调处矛盾纠纷，把矛盾纠纷隐患解决在萌芽状态，抓早抓小抓苗头，努力提高矛盾纠纷调解成功率，确定社会政治稳定，在下一步的排查调处工作中将继续努力。

**协调土地纠纷工作总结12**

回顾检查自身存在的问题，我认为主要有三点:

一、自己作为分管建筑公司的总经理，没有能尽职尽责，有负于集团领导和全体的期望。

二、自己主要分管的对外承接施工任务工作，还没有见成效，对公司的发展造成一定影响。

三、自己的自律性不强，在工作较累和遇到困难的时候，也有过松弛思想。

今后，我想，绝不能辜负集团领导和全体员工对自己的重托和期望，一定要努力做到以下三点：

１、放下包袱，抛开手脚大干，力争当一名合格的总经理

一个公司总经理的担子是很重的，其工作职责就是处理日常事务，宏观把握全局，微观处理各种热点难点，充分发挥自己的主观能动性，促进公司发展。自己一定要顾全大局，把公司的利益看得高于一切，克服消极埋怨情绪，为了公司的发展，与公司全体员工搞好团结，放下包袱，积极主动抓工作。

２、努力学习，提高素质，提高工作能力

今后我要积极参加各种理论学习，提高管理水平。要经常深入施工现场，及时处理各种问题，为领导宏观决策当好参谋。

３、严格要求，廉洁自律

今后，我一定要更进一步严格要求自己，廉洁自律，绝不搞权钱交易，绝不利用职权为个人谋私利，绝不干有损于集体和全体员工的事情，一定要清清白白做人，堂堂正正办事，同时对社会上的各种歪风邪气，敢于反对，敢于抵制。

谢谢大家！

**协调土地纠纷工作总结13**

xx镇位于xx县城西南部，距县城xx公里，xx市xx公里。镇域面积xx平方公里，耕地面积有xx亩，林地面积万亩。辖xx个村x个居委会，xx个村民组，xx户，xx人。全镇矿产资源、森林资源和旅游资源十公丰富。

一、创新领导体制，加强对信访工作的领导。

1、调整充实了镇信访领导小组，由镇党委书记任组长，分管党务的副书记、政法委书记、人大副主任、政府副镇长等为副组长，各部门负责人为成员。切实把信访工作摆在了重要的议事日程，形成了党委、人大、政府齐抓共管信访工作的格局。同时各村实行支书负责制，明确责任，充分利用村级组织，切实把信访化解到最基层。

2、实行镇领导信访接待日制度和领导信访问题包案工作制。我镇根据农村工作现状和信访工作突发性的特点，除平时上班接待外，每月还安排领导赶场天接待日三天。同时实行对部分信访案件进行定领导、定案子、定解决日期的“三包”包案办法，及时处理和落实上访案件和群众问题，有效地避免了矛盾的激化，同时也密切了镇领导与人民群众的联系，树立了党委、政府在人民群众中的形象。

3、把信访作为“一把手”工程来抓。镇党委、人大、政府和各部门领导对做好信访工作认识到位，始终把信访工作放在一个大局中去认识，把它作为一个部门、作为一把手、作为党政领导的主要工作去抓，及时化解了各种矛盾，进一步密切了党群干群关系。xx年主要领导听取工作汇报x次，分管领导听取信访工作汇报x次，党政班子会听取或专题研究信访工作x次，主要领导亲自处理信访案件x起。如书记、镇长亲自处理灾情搬迁问题，xx村级换届信访工作等。

4、认真落实信访工作责任制。全镇把信访工作责任制作为领导干部和职工、各村、各部门年终全面考核评比内容之一，年终严格执行，从而增强了全镇干部职工做好信访工作的责任心和主动性。

二、加强信访基础建设，提高信访工作效率。

三、加大《信访条例》宣传力度，完善各项制度。

1、采取灵活多样的方式进行宣传。一是召开全镇干部职工和村干部会议学习《信访条例》；二是以村为单位召开群众会学习《信访条例》；三是以书写标语和发放宣传手册、资料方式进行宣传；四是利用宣传车在公路沿线村寨和三个集市进行宣传；五是利用镇区电视广播设备和各村远教设备进行宣传。

2、健全信访工作制度。为规范信访工作程序和信访人行为，我镇进一步建立和完善了信访接待制、领导接待日制、岗位责任追究制、首问责任制、矛盾纠纷排查制，各部门协调联动工作制等，使全镇信访工作开展更顺利，更及时。

四、加强纠纷排查和信访督查、督办工作，做好下半年工作计划。

1、进一步细化矛盾纠纷排查制度，为切实做好信访隐患排查工作和信访矛盾不出村、不出镇奠定了基础。要求各村定期开展纠纷排查，对排查了的问题要及时上报镇，镇信访办每月进行一次排查，并及时组织人力对排查的问题进行处理，切实把一些集体访苗头做到发现得早、控制得早、处理得好。

2、加大督查督办力度，确保信访问题得到及时的处理，从根本上减少群众的重复访和上访。一是抓住群众反映强烈的热点、难点问题进行督查，明确相关部门限期解决。二是对转交给相关部门的信访案件进行督查督办，确保信访案件的及时解决。

总之，我镇虽然在信访工作中取得一定的成绩，但也还存在着不足的地方，我们将继续努力工作，在实践中积极探索信访新路子，开拓创新，求真务实，与时俱进，努力把信访工作推上一个新台阶，为全镇经济发展和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搞好服务。

**协调土地纠纷工作总结14**

土地承包案件的审理难、调解难、执行难己严重影响到了司法的统一和司法权威的树立。接上级法院通知后我院积极组织力量，对我院的土地承包纠纷案件进行了摸底调查，初步掌握了纠纷的基本情况，分析了原因，并提出了相应的建议和对策。

>一、土地承包纠纷案件的类型

1、发包方提前终止合同，承包方起诉要求继续履行此类纠纷在村委换届后表现更为突出。

2、在承包合同履行过程中由于物价上涨，土地使用价值提升等原因，致使原承包费过低，发包方要求提高承包费，双方发生纠纷。

3、承包方因经营不善，没有取得预期利益，或取得利益过低，导致拖欠承包费。

4、因妇女离婚、出嫁等原因未能取得承包地，从而引发纠纷。

>二、存在的问题及原因

1、法律规定过于原则，可操作性不强。虽然《^v^农村土地承包法》已颁布实施，但是由于实施时间较短，相关配套规定和司法解释较少，往往土地承包案件又非常复杂，涉及到许多民间习惯、村规民约，审理中法官感到很吃力。

2、诉讼中农民的证据意识差，诉讼知识贫乏。农民的文化素质法律意识整体偏低，在发生纠纷时不太懂得怎样进行维权，在诉讼中经常走弯路，无谓的增加诉讼成本。

3、合同形式不规范，在对外承包土地时，基本上都能签订书面合同，而在具体经济组织内部都很少签订书面合同，只是几个人用尺子一量，就算定下了。另外，土地管理部门很少颁发土地承包经营权证书，发生纠纷时，双方难以说清。

4、根据法律规定对外承包土地等重要事项需经过民主议定程序，即由村民大会或村民代表大会，进行公开决定，但实际上村民大会或村民代表大会很难召开，更不要说民主议定重要事项了。因此许多土地承包没有经过此程序，有的甚至只是几个主要的村干部决定后，就对外承包。

5、村委的换届选举引起承包合同纠纷普遍存在。现在农村选举制度在实行中不完善、不健全，竞争中混杂着家族势力等非正常因素。新一届村委上台后，或因承包方是竞选对手的人而进行打击报复，或对前任村委工作不满意，于是找种种理由，随意解除合同或干脆不经协商另行发包给他人，造成纠纷。

6、村组干部素质差，工作能力有限。在因人口变动需进行土地调调整时，不能正确理解政策规定，分地不均。并且，现行法律对村组干部制约过少。部分干部无所顾及，用手中的权力钳制农民，以此收受贿赂，索要钱财，或以权谋私搞暗箱操作，给自己的亲友多分地、分好地。

7、歧视妇女，损害妇女的承包权。《^v^妇女权益保障法》第三十条明确规定，“农村划分责任田、口粮田及批准宅基地，妇女与男子享有平等的权利，但有些地方在承包过程中明显歧视妇女，剥夺出嫁、离婚、妇女的土地承包经营权。妇女出嫁后发包方要求收回承包地，妇女离婚、丧偶时土地承包经营权得不到保障。特别是妇女离婚后，与原夫不在同一经济组织的，土地承包经营权变更容易受到侵害。

>三、对策及建议

1、建议司法机关和各级行政部门尽快作出相应的司法解释和与《^v^农村土地承包法》相配套的规章制度，完善土地承包的具体实施意见、细则。以便为人民法院及时妥善解决土地承包纠纷提供充足的法律依据。

2、在立案中应注意把好立案关。我们认为，对于土地纠纷案件，法院只能受理侵权纠纷，对于要求村民待遇的诉讼和要求调整土地的诉讼应慎重对待，我们认为该类纠纷不属法院主管的事项。村委委员会和村委小组是农村村民自治组织，它代表村委管理属于村民集体所有的土地，调整土地或要求分配土地属于村民自治的事项，法院不应当也没有权力去处理该类事项。目前，并不是所有矛盾纠纷法院均能行使审判权予以调整。

3、合理运用情事变更原则，由于土地承包合同成本回收期限较长，一般合同的期限都比较长，其间土地升值物价上涨等因素都可能出现，审理中应注意在保护双方合法权益的情况下，充分考虑各种因素运用情事变更原则。

4、农村土地纠纷，仍应当发挥政府的行政管理职能，乡、镇政府要加强对村基层干部行为的监督，对其不经民主议定程序的行为及时介入，给予纠正。

5、加大对村组干部的培训力度，提高其理解和执行国家政策的能力，强化其法制意识，履约意识，减少纠纷的发生。各级政府要定期对村组干部进行培训，聘请有关专家、学者授课。同时加大监督力度对工作能力低下，群众意见大的干部要坚决撤换。

6、进一步加强对农村妇女的保护，贯彻男女平等思想。彻底消除人们思想中，那种“嫁出去的闺女泼出去的水”等陈旧思想。

7、充分发挥法官的“释明权”，在诉讼中由于农民法律、文化素质较低，理解能力有限，这就需要法官在审理过程中，就相关法律的理解、可能出现的诉讼后果等对当事人予以详细的说明。

**协调土地纠纷工作总结15**

20xx年，东联国土所在县局的领导下，在乡党委政府以及村，部门的大力支持下，坚持“科学发展观、构建和谐社会”重要思想为指导，严格执行国家、省、市关于国土资源工作的一系列方针政策，坚持保护资源与保障发展并重，紧紧围绕乡党委政府工作中心，尽职尽责积极做好各方面的工作，现将本年度工作报告如下：

一、加强宣传，强化保护耕地节约用地意识

增强“守土有责”工作责任心，对全所人员统一依法管地的思想认识，贴近农村实际落实管理措施。大力开展普法活动，利用6、25全国土地日和12、4法律宣传日契机，悬挂宣传横幅4条，发放《国土资源法制知识》手册100多份。大力宣传国土管理法律、法规，特别是耕地保护方面的政策规定，利用宣传栏面向广大群众宣传国土知识。

二、坚持保护与发展并重原则，积极做好土地利用规划修编工作

京福铁路、高速接线、朱永路、淮上线安置点等重点工程以及美好乡村规划建设，一是做好土地利用规划调整修编工作。二是村庄整治规划编制工作。重点对淮上线安置点、永丰安置点、毛桥街道等片区的建设规划做了修编和调整。

三、认真做好用地报批和卫片执法检查工作

20xx年卫片检查东联乡涉及京福铁路和旋力特钢、流潭中学等9个图斑。为确保卫片检查顺利通过，我们及时对接用地单位组织报批资料，完善用地报批手续，顺利通过了卫片执法检查验收工作。

四、做好土地开发复垦和增减挂工作

我乡实施土地复垦共72亩，主要涉及玉楼57亩、合兴15亩。增减挂共44亩，主要涉及长河21亩、东埂13亩、西埂10亩。另外，积极与县局对接，争取了复兴村软基地面地质灾害点搬迁项目资金58万元。

五、做好高标准基本农田建设

20xx年东联乡高标准基本农田建设项目主要分布于东联乡东埂、西埂、永丰三村，项目区总面积为7000亩，经过改造建设，可建成4300亩高标准基本农田，目前项目正在实施过程中。

六、规范程序，切实做好农民建房管理工作

坚持依法管理、科学合理、节约集约用地的原则，我所对辖区内农民建房实行严格管理，一是注重加强土地管理法律法规宣传，坚持“三到场”(审查到场、放线到场、验收到场)，规范工作流程，提高办事效率;二是积极与村委会保持联系，发挥村级监管职能。对辖区内需要建房的农户，必须做到先提交申请报告，经所审查后符合建房条件的，由乡农民建房领导小组审核后报经县政府审批，严格把好建设用地审查关;三是从工作方面做到勤、快、实，简化办事程序，为广大群众做好服务。截止12月16日，我所共收到农民建房报告178份。审核上报了4个批次138户农民建房。

七、服从大局，积极配合政府做好征地拆迁工作

我所在做好本职工作的同时，紧密围绕乡重点中心工作，积极配合征地拆迁工作。参与了高速接线、朱永路土地房屋征收工作，发挥国土所土地房屋方面政策优势，做到公平公正透明，妥善处理拆迁工作的难点问题，化解拆迁工作突出矛盾。到目前为止，没有因为拆迁工作而引发群众上访事件。

存在的问题：

一、所正式工作人员少，承担的工作任务比较重，没有专门的执法巡查队伍，土地执法巡查工作仍存在不足之处，违法案件查处不够及时到位，存在着少批多占、未批先建的现象。

二、平时忙于事务，学习主动性不够，全所没有开展经常性的理论学习和培训，业务素质和工作能力存在不足。

20xx年工作计划：

一、组织实施XX年高标准基本农田施工，确保20xx年2月底完成;

二、组织实施长河、东埂、西埂增减挂项目;

三、开展20xx年土地变更调查与遥感监测工作;

四、做好高速接线和淮上线安置点的土地报批工作;

五、结合毛桥街道规划建设，盘活土地资产，拟出让2-3宗地块;

六、严格管理，进一步做好农民建房的规范管理，加强地籍动态常态化管理。

七、坚持预防为主的原则，进一步做好土地执法巡查工作。

**协调土地纠纷工作总结16**

按照《报送20xx年上半年综治目标责任书自查报告及负面清单有关事项的通知》，根据《关于转发市综治办〈20xx年\*\*县社会治安综合治理目标责任书考评细则（县）〉的通知》，我单位对照考核指标，认真开展了自评自查工作。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工作开展情况

（一）仲裁机构设立及经费保障情况

根据《\*\*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设立\*\*县农村土地承包仲裁委员会的通知》，我县成立了农村土地承包仲裁委员会。

截至目前，县仲裁委员会组成人员为13人，负责全县农村土地承包经营纠纷调解仲裁工作；仲裁委员会办公室设在县农工部，负责全县农村土地承包经营纠纷调解仲裁的日常工作。县农村土地承包仲裁委员会仲裁员32人，聘期5年。

全县11个乡镇按照要求，将农村土地承包经营纠纷调解工作纳入本乡镇人民调解委员会受理范围，已有\*\*个村民委员会成立了村农村土地承包经营纠纷调解小组，形成完备的县级仲裁、乡村调解、司法保障的农村土地承包经营纠纷调解仲裁体系。

保障仲裁工作经费。仲裁日常工作经费20xx年开始列入县级财政预算，20xx年农村土地承包经营纠纷调解仲裁经费预算5万元，对工作正常开展提供了保障。

（二）仲裁能力建设情况

1、建设仲裁基础设施。我县农村土地承包仲裁委员会仲裁庭和合议调解室设在\*\*路办公楼，配备了电子显示屏、仲裁员席、申请人席、被申请人席、旁听席等必需的庭审设备；建立了案件受理室、档案会商室。

2、制定仲裁规章制度。根据《农村土地承包经营纠纷调解仲裁法》、《农村土地承包经营纠纷仲裁规则》、《农村土地承包仲裁委员会示范章程》，结合我县实际，制定了《\*\*县农村土地承包仲裁委员会章程》，进一步明确我县农村土地承包仲裁委员会、仲裁委员会办公室职能职责，完善农村土地承包仲裁员的管理机制，健全仲裁工作机制、议事规则。同时，研究制定了《\*\*县农村土地承包经营纠纷调解仲裁工作制度》等农村土地承包经营纠纷调解仲裁管理制度并付诸实施。

3、培训仲裁员。为提高仲裁员的政策理论水平和调解仲裁操作能力，计划20xx年下半年组织仲裁员和办公室工作人员参加调解仲裁业务培训，计划培训人次约30人次。

（三）调解仲裁案件

20xx年上半年，\*\*县未发生农村土地承包经营纠纷重大事件；无农村土地承包经营纠纷越级上访信访案件。各乡镇没有上报街镇纠纷调解情况。

>二、下一步措施

按照综治工作目标，农工部继续加大工作力度，加强工作指导和推动，努力提高农村土地承包经营纠纷调解仲裁工作水平。重点抓好以下四个方面工作：

（一）抓宣传培训。继续做好调解仲裁相关法律政策的宣传工作，农民群众对通过仲裁途径解决纠纷的政策和手续还不熟悉，要靠普及法律知识，提高农民群众的依法维权意识；靠宣传引导，为农民群众申请仲裁提供便捷通道。继续有计划、有组织地分期分批开展对调解仲裁人员的业务培训，提高其业务素质和能力，提高办案效率，确保公正裁决。

（二）抓调解仲裁员队伍建设。目前，全县仲裁员都是兼职，如何稳定调解仲裁员，真正建立一支政治合格、法律精通、业务娴熟的调解仲裁员队伍是亟待解决的问题。要做到既为农民群众解决实际问题，又要提供优质服务。

（三）抓制度建设。继续建立健全各项规章制度，如仲裁委设施设备管理办法、印章管理办法、仲裁经费管理制度等。建立仲裁员聘任、考核、持证上岗、年审和解聘制度，实行仲裁员分级管理，建立仲裁员管理档案等。

（四）抓问题调研。通过深入调研，研究制定\*\*县加强土地承包及流转规范化管理和服务的指导意见，努力减少因土地承包及流转合同或程序引发的纠纷；加强与法院系统的沟通协调，建立顺畅的案件通报机制，协同做好案件受理和审查，确保生效裁决的有效执行。积极探讨因村集体组织成员资格界定不清引发的征地补偿费分配、出嫁女土地承包等类纠纷的调处解决办法。

**协调土地纠纷工作总结17**

关于“绩”的方面

一个单位成绩的取得，是上下共同努力的结果，得益于上级领导和部门的支持帮助。xx年德钦县药品市场有了新的发展，做为负责人，我尽到了应尽的职责，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一)抓好学习，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xx届四中全会的会议精神上来。

(二)德钦县药品市场的发展有了新的势头。

(三)加强整顿和规范农村用药市场。

(四)加强落实药品经营单位gsp认证工作做到了帮扶工作。.......

以上成绩的取得，是局党组一班人带领全局上下职工团结奋斗，努力拼搏的结果，凝结着全局广大干部职工的辛勤汗水。

关于“廉”的方面

立党为公、执政为民、廉洁奉公是对一名党员领导干部的基本要求。在廉洁自律方面，我能够自觉按照“十不准”和

“五防五克服”的要求，严格要求自己，始终保持清政廉洁的作风。我深知自己手中的权利是党和人民赋予的，只有用好权利，真心实意地为职工群众谋利益、服好务，才能履行好自己的职责，才能赢得职工群众的信赖和对事业发展的支持。本人从没有利用职权和职务上的影响，获取一己私利的行为，没有私自从事经营活动的行为，没有假公济私、化公为私的行为，没有讲排场、比阔、挥霍公款铺张浪费的行为。总之，自己在党风廉政建设方面，能够自觉养成奉公守法，以清廉为荣的作风，做到拒腐蚀永不沾。同时，多次在不同的会上强调职工要廉洁从政、清白做人，要求大家一定要保持艰苦奋斗的作风。

**协调土地纠纷工作总结18**

根据市油田公司党委干部大会精神和全市维稳工作要求，我残联按照《XXXXX》文件精神，认真细致进行集中开展矛盾纠纷排查化解工作，经过全体干部职工的共同努力，完成了矛盾纠纷排查化解工作任务，取得一定成绩，现将本次集中开展矛盾纠纷

本DOCX文档由 www.zciku.com/中词库网 生成，海量范文文档任你选，，为你的工作锦上添花,祝你一臂之力！